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票代碼：6204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正路 1221、1223 號 9 樓
公司電話：(03)357-7799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2
(四)關係人交易	22
(五)質押之資產	23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九)其他	24-31
(十)營運部門資訊	31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3,089	50.76	\$522,566	51.54	2120	應付票據	\$19,877	2.00	\$28,324	2.7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7,509	4.79	46,942	4.63	2140	應付帳款	47,769	4.82	49,856	4.9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235	0.63	11,845	1.17	2160	應付所得稅	13,953	1.41	41,537	4.1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126,081	12.72	131,420	12.97	2170	應付費用	43,170	4.36	45,367	4.48
1160	其他應收款	1,168	0.12	425	0.04	2224	應付設備款	469	0.05	213	0.02
1210	存貨淨額	77,565	7.82	73,210	7.22	2261	預收貨款	7,410	0.75	10,155	1.00
1260	預付款項	7,385	0.75	3,902	0.3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096	0.41	4,704	0.46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3,494	0.35	8,083	0.80		流動負債合計	136,744	13.80	180,156	17.7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5	0.10	1,396	0.14						
	流動資產合計	773,541	78.04	799,789	78.89	28xx	其他負債				
15xx	固定資產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685	2.09	22,468	2.21
1501	土地	71,649	7.23	71,649	7.07	2820	存入保證金	5,320	0.54	1,520	0.15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26,810	12.79	118,902	11.73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47,021	4.74	43,585	4.30
1531	機器設備	50,862	5.13	58,515	5.77		其他負債合計	73,026	7.37	67,573	6.66
1551	運輸設備	3,383	0.34	3,743	0.37						
1561	辦公設備	9,690	0.98	13,496	1.33		負債合計	209,770	21.17	247,729	24.43
1681	其他設備	87,787	8.86	133,245	13.14	31xx	股本				
	成本合計	350,181	35.33	399,550	39.41	3110	普通股	360,970	36.42	367,000	36.20
15X9	減：累計折舊	(169,038)	(17.05)	(217,025)	(21.41)	32xx	資本公積	-	-	-	-
1672	預付設備款	6,630	0.67	859	0.08	3260	長期投資	59	0.01	59	0.01
	固定資產淨額	187,773	18.95	183,384	18.08	33xx	保留盈餘	-	-	-	-
17xx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334	11.03	96,641	9.53
1710	商標權	311	0.03	184	0.0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703	3.00	7,854	0.77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066	0.11	1,060	0.10	3350	未分配盈餘	313,588	31.64	341,457	33.68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165	0.42	5,553	0.5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無形資產合計	5,542	0.56	6,797	0.6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515)	(2.58)	(30,420)	(3.00)
18xx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729)	(0.68)	(7,808)	(0.77)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22,396	2.26	22,735	2.24	3480	庫藏股票	-	-	(8,618)	(0.85)
1820	存出保證金	1,928	0.19	1,189	0.12		股東權益合計	781,410	78.84	766,165	75.57
	其他資產合計	24,324	2.45	23,924	2.36						
	資 產 總 計	\$991,180	100.00	\$1,013,894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91,180	100.01	\$1,013,894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文英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150,273	100.11	\$164,087	100.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59)	(0.11)	(12)	(0.01)
	銷貨收入淨額	150,114	100.00	164,075	100.00
	營業收入淨額	150,114	100.00	164,07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105,612)	(70.35)	(112,668)	(68.67)
5910	營業毛利	44,502	29.65	51,407	31.3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1,443)	(7.62)	(14,322)	(8.7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800)	(9.86)	(17,081)	(10.4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1)	(1.03)	(1,631)	(0.99)
	營業費用合計	(27,784)	(18.51)	(33,034)	(20.13)
6900	營業淨利	16,718	11.14	18,373	11.2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50	0.30	294	0.18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2,986	1.82
7160	兌換利益	-	-	1,976	1.20
7210	租金收入	1,034	0.69	856	0.5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690	0.46	91	0.06
7480	其他收入	1,010	0.67	1,536	0.9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184	2.12	7,739	4.7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9)	(0.14)	-	-
7560	兌換損失	(4,781)	(3.19)	-	-
7880	其他支出	(137)	(0.09)	(549)	(0.3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127)	(3.42)	(549)	(0.3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4,775	9.84	25,563	15.59
8110	所得稅費用	(3,761)	(2.51)	(4,313)	(2.63)
9600	本期淨利	\$11,014	7.33	\$21,250	12.9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稅前 \$0.41	稅後 \$0.31	稅前 \$0.71	稅後 \$0.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0.41	\$0.30	\$0.71	\$0.59

董事長：簡文英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項 目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1,014	\$21,250	購置固定資產	(9,031)	(3,991)
調整項目：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3,803	4,43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3)	39
各項攤提	130	96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	(225)	(41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209	(2,9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339)	(4,36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690)	(9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6,03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134	1,492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300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628	4,08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00	-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25)	292			
存貨(增加)減少	602	3,702	匯率影響數	(5,577)	(6,38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759)	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694	(11,97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89)	4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2,395	534,53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3	1,3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3,089	\$522,56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58	97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050	(3,06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3,122	7,967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	\$-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3,439)	(4,152)	本期支付所得稅	\$326	\$23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3,250	4,05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43)	(1,081)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304	1,289	購置固定資產	\$6,696	\$3,043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248	(5,265)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335	948
			支付現金	\$9,031	\$3,9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310	(1,22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數	\$(7,346)	\$(8,524)

董事長：簡文英

經理人：黃子軒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照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令可簡化揭露事項之規定，除針對會計政策與最近年度財務報表相同者聲明並揭露不同部分相關資訊以及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個體外，可免揭露事項包括下列項目：

1.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2. 所得稅相關資訊。
3. 退休金相關資訊。
4. 本期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之彙總資訊。
5. 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等附表資訊。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1)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03.31	100.03.31	
本公司	ALPHA INTERNATIO NAL (B.V.I.) CAPITAL LTD.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 買賣，及其前項有關 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100%	100%	無
本公司	WAN YUE ELECTRONIC (B.V.I.) CO., LTD.	經營各種電子零件之製 造、加工、買賣及進出 口業務	100%	100%	無
本公司	華江科技股有 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件之製 造、加工、買賣及進出 口業務	100%	100%	無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 製造、加工及買賣及 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 出口業務	100%	100%	無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 限公司	可變電阻(包括變阻器及 電位計)及其它開關製造 及買賣	100%	100%	無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涌鈺貿易有 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及電機零件 之買賣	100%	100%	無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 限公司	可變電阻即開關矽整流器 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無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3)從屬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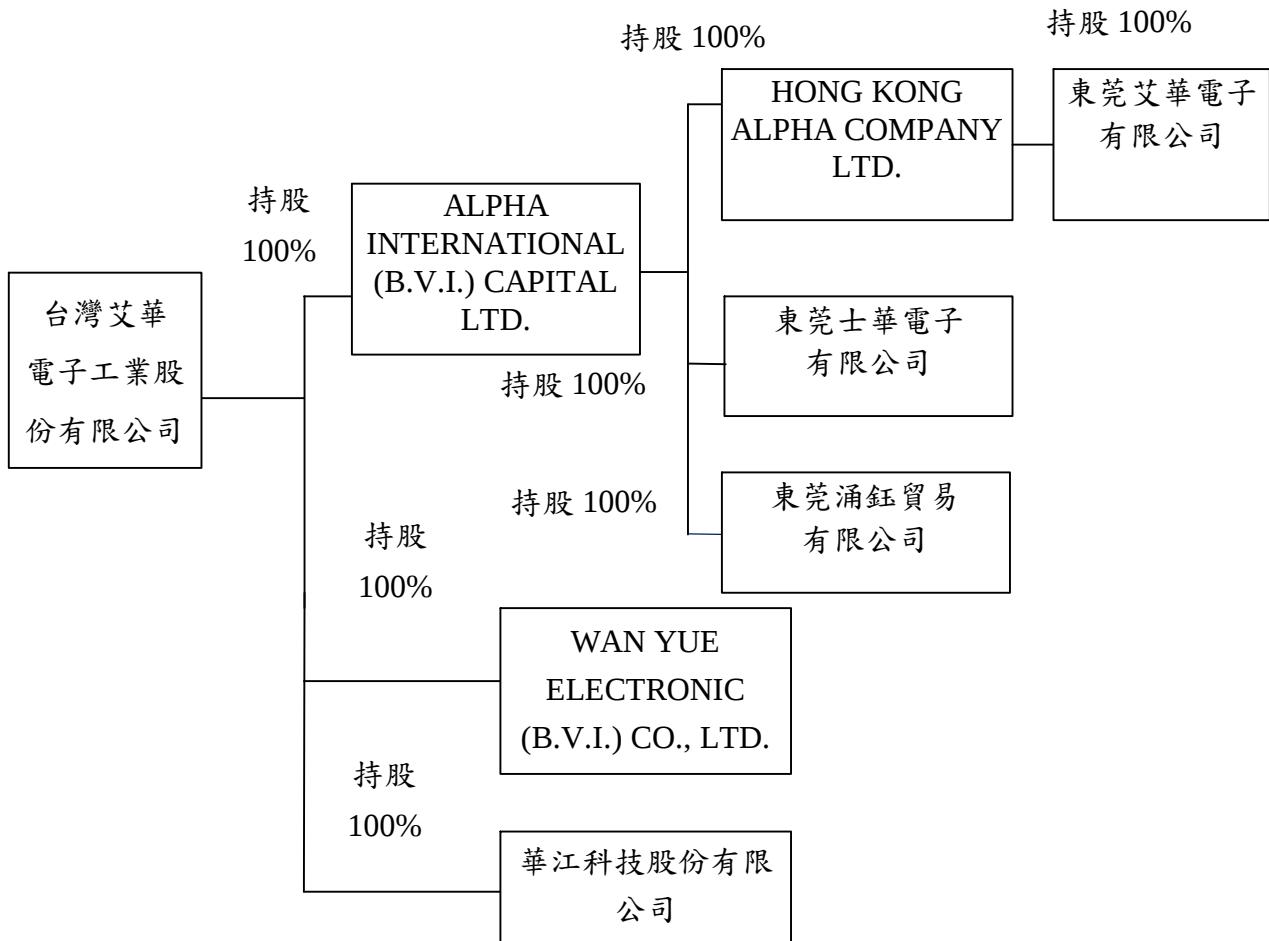
(4)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性風險：不適用。

2.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政策

(1)母公司：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結構圖如下：



(3)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則按估計效益年限或存續期間攤銷，並列為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屬遞延貸項部分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4)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f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之交易事項分別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礎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其記帳貨幣單位列示如下：

公 司 名 稱	記 帳 單 位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新台幣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港幣
WAN YUE ELECTRONIC (B.V.I.) CO., LTD.	新台幣
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人民幣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	人民幣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人民幣

- (2)編製合併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4.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j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k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之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衍生性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列為金融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7.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8.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採逐項比較法。為使用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 物 料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折舊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提列：

房屋及建築物	4	-	50	年
機器設備	2	-	16	年
運輸設備	3	-	12	年
辦公設備	3	-	17	年
其他設備	2	-	16	年

其已屆滿耐用年限之固定資產仍繼續使用者，並就其殘值估列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3)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固定資產，則轉列出租資產科目，其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其他損失。

10.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下列年限攤提

類 別	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商標權	10 年	直線法
電腦軟體成本	3 年	直線法

11.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照「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失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為當期費用。

12.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百分之二十五改為百分之二十；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5. 避險會計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16.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則作為資本公積調整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19.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淨利並無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日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03.31	100.03.31
現 金	\$302	\$507
活期及支票存款	306,795	311,009
定期存款	156,028	119,136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39,964	91,914
合 計	\$503,089	\$522,566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1.03.31	100.03.31
組合型基金	\$46,056	\$46,05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53	
評價調整		886
淨 額	\$47,509	\$46,942

上述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兌換利益分別為0仟元及210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收益－兌換利益科目項下。

3. 應收票據淨額

	101.03.31	100.03.31
應收票據	\$6,235	\$11,845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6,235	\$11,845

4. 應收帳款淨額

	101.03.31	100.03.31
應收帳款	\$128,384	\$132,962
減：備抵呆帳	(2,303)	(1,542)
淨 額	\$126,081	\$131,420

5. 存貨淨額

(1) 存貨明細如下：

	101.03.31	100.03.31
原 料	\$39,946	\$42,507
在 製 品	23,769	22,989
製 成 品	21,015	20,222
合 計	\$84,730	85,71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165)	(12,508)
淨 額	\$77,565	\$73,21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890 仟元及 2556 仟元。

(3)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 81,937 仟元及 70,617 仟元。

(4)上述存貨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6. 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之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項 目	101.03.31	100.03.31
房屋及建築物	\$50,710	\$46,265
機器設備	30,286	40,205
運輸設備	3,055	3,183
辦公設備	7,540	11,032
其他設備	77,447	116,340
合 計	<u>\$169,038</u>	<u>\$217,025</u>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含出租資產)分別為 104,044 仟元及 105,164 仟元。

(3)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須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有關固定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詳附註五。

7. 商標權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625	\$1,470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	-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252)	(1,252)
期末餘額	<u>373</u>	<u>218</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305	1,281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9	5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252)	(1,252)
期末餘額	<u>62</u>	<u>34</u>
帳面餘額	<u>\$311</u>	<u>\$184</u>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電腦軟體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253	\$1,844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224	41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49)	-
期末餘額	1,428	2,258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291	1,086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21	92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49)	-
本期減少-匯率影響數	(1)	20
期末餘額	362	1,198
帳面餘額	\$1,066	\$1,060

9. 出租資產淨額

(1) 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u>101.03.31</u>			
土地	\$12,123	\$-	\$12,123
房屋及建築物	16,649	(6,376)	10,273
合 計	\$28,772	\$(6,376)	\$22,396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u>100.03.31</u>			
土地	\$12,123	\$-	\$12,123
房屋及建築物	16,649	(6,037)	10,612
合 計	\$28,772	\$(6,037)	\$22,735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租資產投保保險金額詳附註三.6 說明。

(3) 租約內容及未來五年內每年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承租人名稱	租賃起訖 日期	租賃標的物	每月租金 及租金收取方式
台灣西卡股份有限公司	101.2.1- 103.1.31	蘆竹鄉廠房及土地	自 101.02.01 起，每月 242 仟元。並收取每月 初到期之票據。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租約未來年度可回收之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1.4.1~102.3.31	\$2,898
102.4.1~103.1.31	2,415
合 計	<u>\$5,313</u>

10. 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 45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5,000,000 股，已發行 36,700,000 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508,000 股及 95,000 股，減資基準日分別為一〇〇年十二月二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三十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發行股本為 360,97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6,097,000 股。

11. 庫藏股票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101.03.31</u>				
轉讓予員工	<u>95 仟股</u>	<u>-仟股</u>	<u>95 仟股</u>	<u>- 仟股</u>
<u>100.03.31</u>				
轉讓予員工	<u>603 仟股</u>	<u>-仟股</u>	<u>- 仟股</u>	<u>603 仟股</u>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3,619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 427,169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均已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資本公積

(1)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1.03.31	100.03.31
長期投資	\$59	\$59

(2)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1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第100116號解釋函令第二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1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依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而以往年度如有虧損，除儘先彌補外，應於繳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若有股東權益減項時，應提存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倘尚有餘額，則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授權董事長另訂辦法規定之。
- 二、不高於百分之五董事監察人酬勞。
- 三、股東紅利係就本年度分配後餘額數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得保留部份盈餘後分派之。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2)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如下：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7,122仟元及董監酬勞2,671仟元。
- 2.配發股東現金紅利57,755仟元。

上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另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3)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原因說明
	100 年 5 月 31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0 年 3 月 15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差異數	
董監事酬勞	\$2,772	\$2,772	\$-	-
員工現金紅利	\$7,391	\$7,391	-	-
股東紅利現金	\$79,413	\$79,413	-	-

本公司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員工分紅費用化之規定，經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擬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之年度稅後盈餘中，估列 8%為員工紅利及 3%為董監酬勞，其發放方式依章程規定。

本公司依上述方式估列民國一〇一暨一〇〇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728 仟元及 273 仟元暨 1,378 仟元及 517 仟元，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7,391 仟元及董監酬勞 2,272 仟元，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8,196 仟元及董監酬勞 3,074 仟元之差異為 1,107 仟元，業已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包括：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商品銷售	\$150,273	\$164,087
減：銷貨退回或折讓	(159)-	(12)-
營業收入淨額	<u>\$150,114</u>	<u>\$164,075</u>

17. 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複雜資本結構，茲揭露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如下：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36,097,000 股</u>	<u>36,097,000 股</u>

	金 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101.01.01~101.03.31</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14,775</u>	<u>\$11,014</u>	36,097,000 股	<u>\$0.41</u>	<u>\$0.31</u>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費			29,761		
用化影響數					
稀釋每股盈餘屬於普通股					
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					
股之影響	<u>\$14,775</u>	<u>\$11,014</u>	36,126,761	<u>\$0.41</u>	<u>\$0.30</u>
 <u>100.01.01~100.03.31</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25,563</u>	<u>\$21,250</u>	36,097,000 股	<u>\$0.71</u>	<u>\$0.59</u>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費			43,604		
用化影響數					
稀釋每股盈餘屬於普通股					
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					
股之影響	<u>\$25,563</u>	<u>\$21,250</u>	36,140,604 股	<u>\$0.71</u>	<u>\$0.59</u>

四、關係人交易

無此事項。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質押機構	擔保性質
<u>101.03.31</u>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35,043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7,984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12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21,111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合 計	<u>\$64,150</u>		

<u>100.03.31</u>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35,043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7,984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25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21,754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 額度
合 計	<u>\$64,806</u>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其他

1.金融商品資訊揭露

金融商品	101.03.31		100.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3,089	\$503,089	\$522,566	\$522,56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7,509	47,509	46,942	46,942
應收款項淨額(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32,316	132,316	143,265	143,265
其他應收款	1,168	1,168	425	425
存出保證金	1,928	1,928	1,189	1,189
<u>資產－衍生性</u>				
無				
<u>負債－非衍生性</u>				
應付款項(包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67,646	67,646	78,180	78,180
應付所得稅	13,953	13,953	41,537	41,537
應付費用	43,170	43,170	45,367	45,367
應付設備款	469	469	213	213
存入保證金	5,320	5,320	1,520	1,520
<u>負債－衍生性</u>				
無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款項(包括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關係人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等。
- b.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c.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d.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列示如下：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03.31	100.03.31	101.03.31	100.03.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7,097	\$311,516	\$195,992	\$211,05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7,509	46,942	-	-
應收款項淨額(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	132,316	143,265
其他應收款	-	-	1,168	425
存出保證金	-	-	1,928	1,189
<u>資產－衍生性</u>				
無				
<u>負債－非衍生性</u>				
應付款項淨額(包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	67,646	78,180
應付所得稅	-	-	13,953	41,537
應付費用	-	-	43,170	45,367
應付設備款	-	-	469	213
存入保證金	-	-	5,320	1,520
<u>負債－衍生性</u>				
無	-	-	-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有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情形。

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6,028 仟元及 91,914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47,061 仟元及 430,652 仟元。

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450 仟元及 294 仟元。

7.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銷售產品大多以外銷為主，外幣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因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兌換損失佔本公司營收淨額比率為 3.19%。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2,303 仟元及 1,542 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風險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固定利率

	1 年內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6,028

浮動利率

	1 年內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7,061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8.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03.31			100.03.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721	29.46	\$198,042	\$6,865	29.39	\$201,754
港幣	24,380	3.76	91,614	32,203	3.76	121,150
人民幣	25,071	4.68	117,433	6,531	4.49	29,321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金額：詳附表一。

10.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A.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成書英經理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及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部門及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B.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員工福利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 IAS 12 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a) 101 年 1 月 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無形資產(註 2)	5,471	(4,165)	1,306
遞延所得稅資產(註 1)	1,018	208	1,226
其他資產	970,608	-	970,608
資產總額	977,097	(3,957)	973,14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 2)	19,381	5,856	25,237
遞延所得稅負債(註 1)	-	208	208
其他負債	179,974		179,974
總負債	199,355	6,064	205,419
股本	361,920	-	361,920
保留盈餘(註 2)	441,860	(16,750)	425,1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註 2)	(26,038)	6,729	(19,309)
股東權益總額	777,742	(10,021)	767,721

註 1：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故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流動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依 IAS12「所得稅」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故將迴轉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各自表達。綜前述原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208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208 仟元。

註 2：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使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856 仟元、無形資產減少 4,165 仟元、其他權益項目增加 6,729 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 16,750 仟元。

(b)101 年 3 月 3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無形資產(註 2)	5,542	(4,165)	1,377
遞延所得稅資產(註 1)	1,015	477	1,492
其他資產	984,623	-	984,623
資產總額	991,180	(3,688)	987,492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 2)	20,685	5,450	26,135
遞延所得稅負債(註 1)	47,021	477	47,498
其他負債	142,064	-	142,064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總額	209,770	5,927	215,697
股本	360,970	-	360,970
保留盈餘(註 2)	452,625	(16,344)	436,28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註 2)	(32,185)	6,729	(25,456)
股東權益總額	781,410	(9,615)	771,795

註 1：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故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流動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依 IAS12「所得稅」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故將迴轉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各自表達。綜前述原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477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477 仟元。

註 2：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使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856 仟元、無形資產減少 4,165 仟元、其他權益項目增加 6,729 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 16,750 仟元；另本公司計算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以 IAS19 精算報告下多提列 406 仟元，使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406 仟元及費用減少 406 仟元。

(c) 101 年第 1 季損益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150,114	\$-	\$150,114
營業成本	(105,612)	-	(105,612)
營業毛利	44,502	-	44,502
營業費用(1)	(27,784)	406	(27,378)
營業淨利	16,718	406	17,124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943)	-	(1,943)
稅前淨利	14,775	406	15,181
所得稅費用	(3,761)	-	(3,761)
稅後淨損	\$11,014	406	\$11,420

註 1：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使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406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406 仟元。

C.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十、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收入來自於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之製造及買賣，經管理階層判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一年度第一季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銷貨	\$548	債權債務互抵	0.37%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勞務收入	4,615	債權債務互抵	3.07%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進貨	91	債權債務互抵	0.06%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44,283	債權債務互抵	29.50%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應收帳款	410	債權債務互抵	0.04%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4,438	債權債務互抵	1.46%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44	債權債務互抵	0.01%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其他應收款	30,045	債權債務互抵	3.03%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4,621	債權債務互抵	3.08%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1,518	債權債務互抵	14.33%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25,421	債權債務互抵	16.93%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621	債權債務互抵	0.47%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0,296	債權債務互抵	6.08%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5,589	債權債務互抵	0.56%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643	債權債務互抵	1.38%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772	債權債務互抵	0.89%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007	債權債務互抵	0.2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一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〇年第一季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銷貨	\$344	債權債務互抵	0.21%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進貨	62,233	債權債務互抵	37.93%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1	其他應收款	6,342	債權債務互抵	0.63%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	債權債務互抵	0.00%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586	次月結90天電匯	2.19%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606	債權債務互抵	0.26%
1	HONG KONG ALPHA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712	次月結90天電匯	0.8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